株洲市石峰区消防救援大队

无线感烟火灾探测器购置竞价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无线感烟火灾探测器购置

## 2.项目预算：叁万伍仟捌佰叁拾捌元整（¥：35838.00）。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供应商需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提交营业执照电子扫描件。

##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基本要求：满足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的供应商

三、投标要求：

1.响应文件应包含报价清单（包含产品参数）、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报价文件每页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3.以上资料作为附件上传，未上传或资料不齐，视为无效报价。

4.竞价前需提供样品至大队进行检验。

四、付款方式：

经验收完毕质量合格后，一次性进行付款。

五、其他要求：

1.投标人应确保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2.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标准。

3.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满足竞价文件要求或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4.中标公司必须保证产品完整好用，提供质保期6年（物联网卡有效使用时间6年、正常监测状态下电池续航时间6年、施工单位管理平台提供24小时维护服务支持），保证售后服务对存在故障的设备，应在3日内完成故障检修或更换。

5.提供我方性能要求同性价比产品，提供同性价比商品，本次竞价，首要考虑商品性能，不以最低价中标为目的。

6.提供上门安装服务，发出成交通知书后的当天，成交供应商需派专人与曹先生联系(15111339889）联系确定安装时间及地点。